

81(17)

0087/1200016/001/001/001

(函) 學 大 技 科 灣 臺 立 國

存 檔

裝 訂 線

受 文 者 教 育 部

事 本 抄 機 送 由 關 副

文 發

址 地	號 字	期 日	件 附
	(八七)臺科大入字第0九四一號	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一日	如文

主旨：本校為平衡各學院之規模，擬將工程學院調整為工程與電資二個學院，檢附

「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八十七學年度籌設電資學院報部計畫書」六份，請 鑒核賜准。

說明：本校自八十六年八月一日起改名為臺灣科技大學，分設工程、管理、設計、人文

社會四個學院，其中工程學院分設電子工程技術系、機械工程技術系、營建工程

技術系、化學工程技術系、電機工程技術系、纖維工程技術系，工程技術、纖維及

高分子工程技術研究所等六系二獨立研究所，師生人數佔全校百分之八十點五一，規模

甚大；為期各學院均衡發展，本校秉大學自主精神，經第三十三次校務會議第一次

此件原係三冊函件一張

2163

555

會議通過將工程學院中之電子系、電機系、工程技術研究所資訊工程組等相關電資單位整合為電資學院。

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校長 劉清田